

敬啟者：為了提高學生的涵養及接受多元化的培育，本校要求學生於課餘時間參加以下一項音樂活動：

- 【選擇一】 每學期完成三次音樂報告  
(閱讀音樂類書籍、欣賞互聯網上音樂片段及出席指定範疇的音樂會，並撰寫報告)；或
- 【選擇二】 參加學校樂器班\* (詳情見附頁)；或
- 【選擇三】 參加學校合唱團(須經甄選，逢星期三練習)；或
- 【選擇四】 參加校外合唱團／樂器訓練課程，須於十二月及五月交證明文件。

\* 各樂器班以小組形式上課，全年約 24-30 節，學費分兩期繳付，獲綜援或書簿費全免者，可向校方申請課後學習支援津貼，每期可獲七成學費資助。

貴子弟參加音樂課外活動的表現，將計算入持續評估分數(佔本科考試成績百分之十五)。

貴家長如有任何垂詢，可直接致電音樂科主任司徒寶麗老師查詢(聯絡電話：2420 5050)。現附上回條乙則，請填妥後着 貴子弟於九月三日交班主任。

此致

中一至中三家長

葉天祐校長 謹啟  
通告：一九(五號)

二零一九年九月二日

音樂組

回 條

敬覆者：頃接 貴校一九(五號)通告來函，本人已知悉。並選擇參加以下一項音樂活動：  
(請以✓表示)

【選擇一】 三次音樂報告

【選擇二】 學校樂器班

請依意願，填寫代號、樂器及相關資料

意願	代號	樂器	已學年數/ 已考級數	未學過	本人家庭現
1	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獲學生資助辦事處豁免 學費/書簿費(全免)
2	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接受綜援
3					欲申請課後學習支援津貼

【選擇三】 學校合唱團 (若不獲選，會選擇：\_\_\_\_\_ )

【選擇四】 校外合唱團/樂器訓練課程
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報名/ 學習中 ( 年/月)	課程：	音樂機構/導師名稱：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報名	考慮參加：	

此覆

中華基督教會全完中學校長

(中 班)( 班號)學生： (姓名)

家長： (姓名)

(簽署)

二零一九年 月 日

**中華基督教會全完中學**  
二零一九至二零二零年度【選擇二】樂器班資料

代號	樂器	上課時間	學費 (每人每節計)	全年學費		
<b>中國樂器</b> 由「詠聲音樂教育有限公司」導師教授 電話：2664 7799						
PP	琵琶	逢星期二	3:45 - 4:45	\$160		
DZ	笛子		3:45 - 4:45	\$160		
ZR	中阮		3:45 - 4:45	\$160		
EH	二胡		3:45 - 4:45	\$160		
YQ	揚琴		3:45 - 4:45	\$160		
QJ	敲擊		3:45 - 4:45	\$160		
GZH	古箏		3:45 - 4:45	\$160		
<b>中樂團</b>		4:45 - 6:00	免費 *所有舊學員須出席 上課時間即為 3:45-6:00, 日期詳見收費通告			
<b>西洋管弦樂器</b> 由「悅藝音樂教育中心」導師教授 電話：2470 3849						
VA	小提琴(舊學員)	逢星期五	3:45 - 4:45	\$105		
VB	小提琴(新學員)		4:45 - 5:45	\$105		
CEL	大提琴/低音大提琴		3:45 - 4:45	\$105		
FA	長笛(舊學員)		3:45 - 4:45	\$105		
FB	長笛(新學員)		4:45 - 5:45	\$105		
CL	單簧管 或 SE 色土風					
CL 或 SE	(舊學員)		3:45 - 4:45	\$105	全年 30 節 (每節 1 小時) 共\$3150 分 2 期繳付, 每期\$1575	
CL 或 SE	(新學員)		4:45 - 5:45	\$105		
BR	銅管(小號/圓號)		3:45 - 4:45	\$105		
PA	敲擊 (舊學員)		3:45 - 4:45	\$105		
PB	敲擊 (新學員)		4:45 - 5:45	\$105		
<b>西樂團</b>			4:45 - 6:00	免費 *所有舊學員須出席 上課時間即為 3:45-6:00, 日期詳見收費通告		
<b>牧童笛</b> 由「卓薈音樂.文化」導師教授 電話：2686 8225						
RC	高音及中音直笛	逢星期五	3:50 - 5:05	\$55		
<b>口琴</b> 由「香港口琴音樂中心」導師教授 電話：2806 8345						
HM	口琴	逢星期五	3:50 - 5:05	\$65		
<b>手鈴</b> 由「卓薈音樂.文化」導師教授 電話：2686 8225						
HB	手鈴	逢星期六	9:00 - 10:15	\$68		

- 除手鈴及低音大提琴，同學須自備樂器作學習及練習之用。
- 學校有少量樂器可供有需要的同學借用(\*大提琴、低音大提琴、長號、色土風、小號、長笛、單簧管)，惟數量有限，未能借用者須自行安排。
- 校方將參考同學之意願及資料編班，並另發通告，通知上課及繳費詳情。